

河南省水利厅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中央）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水利厅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中央）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166
- 项目名称：河南省水利厅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中央）项目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预算金额：3600000.00 元

最高限价：36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41850-1	河南省水利厅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中央）项目 一标段	593000.00	593000.00
2	豫政采 (2)20241850-2	河南省水利厅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中央）项目 二标段	567000.00	567000.00
3	豫政采 (2)20241850-3	河南省水利厅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中央）项目 三标段	567000.00	567000.00
4	豫政采 (2)20241850-4	河南省水利厅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中央）项目 四标段	1372000.00	1372000.00
5	豫政采 (2)20241850-5	河南省水利厅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中央）项目 五标段	501000.00	501000.00

-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主要包括 2024 年度分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

估和移民收入专项监测评估；2024 年度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技术牵头服务、业务培训及全省总报告编制；全省 2024 年度移民收入专项监测评估技术牵头服务、业务培训及全省总报告编制；2024 年度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

5.2、服务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法规及相关标准。

5.3、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 5 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具有承担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绩效评价工作的能力。

3.2 投标人应提供近三年是否有行贿情况说明。如提供虚假情况说明的，采购人将取消供应商的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如存在行贿犯罪情况的，按不良行为处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3.3 依据财库[2015]150 号文件规定，被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内的投标人（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投标。（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对查询结果留存。）

3.5 市场主体被列入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用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注：本次采购共 5 个标段。投标人只能中第一至第四标段的 1 个标段和第五标段。一标段至四标段为监测评估标，投标人在多个标段排名领先的情况下，只能中标排序最靠前的一个标段，如投标人在多个标段中均排名第一，则只推荐其排序靠前的标段为成交人，剩余标段推荐排名第二的为成交人，以此类推。第五标段为绩效评价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 年 11 月 06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3、方式：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下载采购文件。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2（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水利厅》网站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hnsggzyjy.henan.gov.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2、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等。

3、本次招标代理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的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水利厅

地址：郑州市纬五路11号

联系人：郭盈盈

联系方式：0371-6556888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技兴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与建业路交叉口永恒名座大厦15楼1503室

联系人：李媛媛

联系方式：0371-5598670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媛媛

联系方式：0371-55986707

发布时间：2024年11月05日

各标段采购内容及服务期简要说明

标段	采购服务内容	采购预算 (元)	计划 服务期
一	(一) 对郑州市登封市, 安阳市殷都区, 信阳市商城县、浉河区, 驻马店市确山县、泌阳县 6 个县(市、区) 开展 2024 年度移民收入专项监测评估, 完成 1180 个移民样本户调查, 并按时提交相关数据。	593000.00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
	(二) 对郑州市登封市, 安阳市殷都区, 信阳市商城县、浉河区, 驻马店市确山县、泌阳县 6 个县(市、区) 开展 2024 年度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 并按时提交监测评估相关数据及报告。中标单位还需收集审核郑州市、安阳市、信阳市、驻马店市的市级监测评估表格。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5 月
二	(一) 对许昌市禹州市, 南阳市鸭河工区、方城县、镇平县、社旗县、桐柏县 6 个县(区) 开展 2024 年度移民收入专项监测评估, 完成 1200 个移民样本户调查, 并按时提交相关数据。	567000.00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
	(二) 对许昌市禹州市, 南阳市鸭河工区、方城县、镇平县、社旗县、桐柏县 6 个县(区) 开展 2024 年度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 并按时提交监测评估相关数据及报告。中标单位还需审核收集许昌市、南阳市的市级监测评估表格。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5 月
三	(一) 对平顶山市湛河区、舞钢市、汝州市, 三门峡市示范区、淅川县、卢氏县 6 个县(区) 开展 2024 年度移民收入专项监测评估, 完成 1180 个移民样本户调查, 并按时提交相关数据。	567000.00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
	(二) 对平顶山市湛河区、舞钢市、汝州市, 三门峡市示范区、淅川县、卢氏县 6 个县(区) 开展 2024 年度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 并按时提交监测评估相关数据及报告。中标单位还需收集审核平顶山市、三门峡市的市级监测评估表格。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5 月
四	(一) 分县移民收入专项监测评估 对洛阳市伊川县、汝阳县, 焦作市温县, 商丘市民权县 4 个县(市、区) 开展 2024 年度移民收入专项监测评估, 完成 800 个移民样本户调查, 并按时整理相关数据。	1372000.00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
	(二) 全省 2024 年移民收入专项监测评估技术牵头及全省汇总 1、编制全省 2024 年度移民收入专项监测评估技术工作大纲; 2、协助省水利厅组织各监测评估单位开展 2024 年移民收入专项监测评估工作技术培训; 3、对各监测评估单位上报 4360 户移民样本户收入数据进行审查、汇总, 形成全省 2024 年移民收入专项监测评估汇总数据; 4、根据移民样本户汇总数据, 编制全省 2024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收入专项监测评估报告, 并按时提交至招标人。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
	(三) 分县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 对洛阳市伊川县、汝阳县, 焦作市温县, 商丘市民权县 4 个县(市、区) 开展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 并按时整理监测评估相关数据及报告。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5 月

	（四）全省 2024 年度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技术牵头及全省汇总 1、编制全省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技术工作大纲； 2、协助省水利厅对全省 17 个省辖市、济源示范区、郑州航空港区移民干部和各监测评估单位技术人员开展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工作技术培训； 3、收集审核开封市、洛阳市、新乡市、焦作市、鹤壁市、濮阳市、漯河市、商丘市、周口市、济源示范区、郑州航空港区的市级监测评估表格。 4、对各监测评估单位提交的市级监测评估表格、县级监测评估表格及报告进行汇总、分析，形成全省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汇总数据； 5、编制全省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汇总报告。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5 月
五	（一）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 1、制定方案。编制全省 2024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开展培训。协助省水利厅开展 2024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业务培训； 3、现场复核。协助省水利厅开展 2024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现场复核； 4、汇总上报。审查、汇总全省 17 个省辖市及其下辖县（市、区）、济源示范区、郑州航空港区上报的 2024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相关表格，编制全省 2024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报告； 5、配合复核。配合协助省水利厅做好上级开展的 2024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复核检查工作。 （二）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 协助省水利厅开展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评价相关工作。	501000.00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7 月